

2009 年 12 月 14 日會議
資料文件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勞工處為促進青年就業所採取的措施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介紹勞工處為促進青年就業所採取的措施。

背景

2. 提升青年人的就業能力和支援他們的事業發展是政府首要關注的事項之一。我們明白，基於包括學歷較低、工作經驗尚淺、事業目標欠清晰、工作動力不足及人際網絡薄弱等多個因素，不少青年人求職時會面對相當困難。
3. 15 至 24 歲青年人的失業率經常高於整體的失業率。不過，這現象並非香港獨有，處於不同經濟發展階段的經濟體系均會遇到。根據國際勞工組織於 2009 年 5 月發表的《全球就業趨勢報告》，在金融海嘯爆發前，全球青年人（15 至 24 歲）的失業率為成年人失業率的 2.8 倍。過去五年，香港青年人（15 至 24 歲）的失業率平均為整體失業率的 2.1 倍。
4. 青年人在經濟逆境的情況下較難得到工作。一方面，就業市場所提供的機會減少，他們要面對更激烈的競爭。另一方面，由於他們的就業能力較低，故被裁退的風險亦較大。
5. 勞工處採取多管齊下的策略以促進青年就業。我們與持份者及其他社會伙伴緊密合作，不遺餘力，透過一系列招聘及就業服務，以及推行專為青年人而設的培訓及就業計劃，協助青年人發展他們的事業。

簡單易用的就業服務

6. 勞工處透過 12 所就業中心、飲食業招聘中心、電話就業服務中心、「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及設於全港多處地點的「搵工易」空缺搜尋終端機，為所有求職者（包括青年人）免費提供方便的就業服務。求職人士如需要較個人化的就業服務或在求職方面有特殊困難，可參加「就業選配計劃」或「工作試驗計劃」。為便利求職人士獲得職位空缺資訊，勞工處將試行向非政府機構借出空缺搜尋終端機，連接該處龐大的職位空缺資料庫。勞工處亦計劃利用短訊服務，向有興趣獲得職位空缺及招聘會資訊的求職人士發放有關資料。

7. 除了深受求職者歡迎¹的「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外，「工作試驗計劃」下的試工機會亦廣受青年人歡迎²。此外，飲食業招聘中心提供的職位空缺及即場面試安排，也得到青年求職人士的廣泛支持³。勞工處會在 2010 年年中成立零售業招聘中心。我們相信新的招聘中心可全年提供大量零售業空缺，適合不同學歷及技術水平的青年求職人士應徵。

專為青年人而設的培訓及就業支援

「展翅計劃」及「青少年見習就業計劃」

8. 勞工處推行「展翅計劃」及「青少年見習就業計劃」（「青見計劃」），為 15-24 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青年人提供全面的職前及在職培訓。

9. 「展翅計劃」提供各項單元培訓課程，包括領袖才能、求職及人際技巧、電腦應用和職業技能。「青見計劃」則透過 6 至 12 個月的在職培訓，提升青年人的就業能力，協助他們順利投身就業市場，和進一步發展他們的工作技能。從持份者獲得的回應及獨立研究調查的評估結果，兩項計劃的成效均多次被予以肯

¹ 在 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1 月的 12 個月內，「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共錄得的瀏覽數字為 11.9 億頁次。

² 2009 年 1 月至 11 月期間，在「工作試驗計劃」下獲安排試工的人士當中，15-24 歲的青年求職者佔 37%。

³ 飲食業招聘中心的使用者，超過一半為 15-24 歲的青年人。

定。自推行以來，「展翅計劃」已培訓了超過 90 000 名青年人（除部分繼續升學外，七成的學員在完成培訓後已成功就業），「青見計劃」則協助了 62 200 名青年人入職。

10. 為了配合學員不同的需要及興趣，兩項計劃均與僱主及培訓機構通力合作，開辦度身訂造的培訓暨就業項目（例如「IT 種子計劃」、「機場大使計劃」、及「行行出狀元 - 技術見習員培訓計劃」等）。在 2008/09 年度，我們推行了 19 項度身訂造的培訓項目，提供約 1 800 個空缺，涉及不同行業和工種。

11. 此外，為提高青年人（特別是居於偏遠地區者）的就業機會，「青見計劃」在 2008/09 年度與培訓機構合辦了 6 場招聘會。

12. 為進一步協助青年人開拓事業旅程，勞工處已加強及整合「展翅計劃」及「青見計劃」成為一個兼備職前及在職培訓完整配套的綜合計劃 – 「展翅・青見計劃」，以「一條龍」的模式提供更適切及全面的青年培訓及就業支援。在 2009 年 9 月展開的 2009/10 計劃年度開始，整合後的「展翅・青見」已 –

- (a) 推行全年收生，以取代從前每年兩期的收生，務求更適時及靈活地回應青年人的培訓及就業需要；
- (b) 就成功入職的學員，其獲取的個案管理服務可延續 12 個月，以便「個案經理」進一步協助他們適應工作，克服在就業過程中遇到的困難，及獲取持續進修及技能提升的機會；以及
- (c) 與僱主及培訓機構合作，舉辦更多具備增值元素的度身訂造培訓及就業項目。

13. 學員參加整合後的「展翅・青見計劃」可獲取一系列經協調及適切的培訓及就業支援服務。有關服務包括：職前培訓課程、為期一個月的工作實習訓練、為期 6 至 12 個月的在職培訓、每名學員獲發還上限達 4,000 元的職外培訓課程的課程及考試費用，及由註冊社工提供的個案管理服務。青年人對整合後的「展翅・青見計劃」的反應令人鼓舞。整合後的計劃由 2009 月 8 月 14 日開始接受報名，截至 2009 年 11 月底，已接獲約 10 000 份申請，較去年同期數字上升 40%。

14. 「展翅・青見計劃」與持份者包括僱主和培訓機構充份合作，積極提供新的培訓暨就業項目，照顧不同背景的青年人的需要。主要項目包括 –

- (a) 「職場特訓班」– 與營辦青少年外展服務的機構合作推出的特別培訓項目，對象為正接受外展服務的青年人。項目為學員提供一系列的度身訂造職前培訓課程，課程的訓練時數、學員人數及上課時間均具足夠彈性。此外，外展服務機構的社會工作者亦會為學員提供個人化的就業輔導及支援服務。
- (b) 與「社區投資共享基金」推行的協作項目 – 旨在促進及提升面對就業困難的青年人的就業競爭力。項目透過與新社區伙伴的協作及運用創新的手法，適切及靈活地融合「展翅・青見計劃」下的職前及在職培訓，以及基金所推動的社會資本發展策略，藉此為那些難以透過現有青少年培訓及就業計劃接觸到的待業待學青少年提供服務。
- (c) 「IT 種子計劃」– 旨在培訓青年人為學校提供教學、行政和技術上支援的培訓暨就業項目。參加計劃的學員會先免費修讀「展翅・青見計劃」下的職前培訓課程，其後再進行為期 12 個月的在職培訓。於在職培訓期間，學員可獲每星期一天有薪假期，以修讀一年制的職業技能培訓課程。
- (d) 「技術支援服務員培訓計劃」– 為學歷達副學位程度的青年人而設的培訓暨就業項目。參加計劃的學員會先修讀職前培訓課程及備考專業試以獲取入職資格。除接受為期 12 個月有關學校資訊科技與多媒體系統管理的在職培訓外，學員於在職培訓期間每星期可獲有薪假期，修讀一年制的在職培訓證書課程。
- (e) 「VTC 畢業生實習計劃」– 為職業訓練局文憑及高級文憑畢業生而舉辦的特別就業項目。僱主提供在職培訓職位空缺，以聘用該局畢業生進行為期 6 個月的在職培訓，並委派具相關工作經驗的員工擔任其導師，可就其僱用的每名學員獲「展翅・青見計劃」發放每月 2,000 元的培訓資助。

- (f) 「機場大使計劃」－旨在培訓學員在香港國際機場向旅客提供顧客服務的特別就業項目。學員於 12 個月的在職培訓期內可獲安排接觸機場不同崗位的工作，以擴闊學員對顧客服務及機場運作的認識，為他們日後出任航空及相關行業的職位作出準備。

「青年就業起點」

15. 「青年就業起點」為 15 至 29 歲的青年人提供一站式的就業及自僱輔導和支援服務，目的是因應青年人不同的背景和發展需要，為他們提供個人化服務和全面支援。

16. 「青年就業起點」現設有兩所中心提供服務，分別位於旺角朗豪坊及葵涌新都會廣場。在 2009 年首 11 個月，兩所中心合共為 65 987 名青年人提供服務，並有 29 416 人登記成為會員，以便持續享用「青年就業起點」的各項服務。

17. 為了配合服務對象的不同需要，「青年就業起點」提供下列多元化的服務 –

- (a) **職業潛能評估** –「青年就業起點」制訂了一套職業潛能評估工具，協助青年人了解自己的性格、情緒智能、職業興趣、就業成熟程度及創業潛能。
- (b) **擇業指導** –「青年就業起點」的職業顧問會全面分析職業潛能評估的結果，從而為青年人提供個人化的職業及培訓指導，並安排模擬面試，以強化他們的面試技巧。
- (c) **求職設備** –「青年就業起點」提供電腦及互聯網服務，方便青年人搜尋職業資料、撰寫個人履歷表和擬備求職信。此外，「青年就業起點」亦會舉辦招聘日，以及邀請各行各業的翹楚，向青年人介紹勞工市場的最新情況。
- (d) **培訓及發展課程** –「青年就業起點」按青年人不同的需要，制訂專為他們而設的培訓課程，並會邀請專業人士及知名人士舉行講座，與青年人分享他們克服就業困難的經驗。除了提供生活技能及就業心態的培訓外，「青年就業起點」亦在僱主及專業團體的大力支持下，提供以就業為主導的技能培訓。

- (e) **自僱支援** – 「青年就業起點」會定期舉辦與自僱有關的培訓及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並免費為有意創業的青年人提供齊全的辦公室設備和服務，包括商務工作間、會議室及附有專業設計軟、硬件的設計基地。

「大學畢業生實習計劃」

18. 在金融海嘯下，勞工處推出特別的及具時限性的「大學畢業生實習計劃」，鼓勵企業向近期畢業的大學生提供更多的實習及就業機會，以協助他們擴闊視野，增加歷練，及作出更好的準備，當經濟復蘇時可在就業市場掌握機遇。

19. 「大學畢業生實習計劃」安排有興趣的大學畢業生在本地或內地的企業實習，接受為期 6 至 12 個月的培訓。在本港實習的畢業生以僱員身份接受實習，並獲得與職責、責任及培訓內容相符的薪金。內地實習並不建基於僱傭關係。在內地實習的畢業生獲政府發放每月 3,000 港元的生活津貼及視乎情況，每月 1,500 港元的住宿津貼。

20. 「大學畢業生實習計劃」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起接受大學畢業生申請。截至 2009 年 11 月底，約 1 200 名畢業生透過計劃在本港就業，並有 200 名畢業生落實展開內地實習。

未來路向

21. 促進青年就業是一項長期及龐大的工作，需要由教育、技能培訓、職業輔導以至就業支援不同範疇的持份者的跨界別合作。隨着本港經濟續漸復蘇，最受影響的 15 至 19 歲青少年組別的失業率已由 2009 年 5 月至 7 月的百分之 28.7 下跌至 2009 年 8 月至 10 月的百分之 22.7。我們會繼續努力，透過一系列以客為本的就業服務及專為青年人而設的培訓及就業支援計劃，提升青年人的就業能力及協助他們順利投身就業市場。